

## 分类信息

## 过户通知

崔光清已于2023年8月30日将其所有的车辆(车牌号为蒙LZ5016)出售给王玉平,限该车辆实际所有人在本通知发布七日内与我联系办理车辆过户等事宜。该车自出售之日起所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均与崔光清无关。

声明人:崔光清  
联系电话:13224774561  
2023年11月7日

## 拍卖公告

受委托人委托,我公司定于2023年11月14日9时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鑫通中央大厦8楼会议室对下列艺术品进行公开拍卖。

一、拍卖标的:《丁未泼彩》镜心、《湘夫人》立轴、《奔马》立轴、《立马》镜心、《清荫雅集图》立轴、《兰竹图》立轴、《红雨冷舟》立轴、《荷塘清幽》镜心、《南山高松》立轴、《淡荷》立轴共10幅艺术品整体拍卖;拍卖参考价/人民币:1050万元。

二、参拍须知:1、报名时间及地点: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会前1日17时在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鑫通中央大厦8楼(持缴款原件)办理报名手续。2、展示时间及地点: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会前1日17时电话咨询。3、报名方式:本次拍卖面向全社会进行,自然人、法人和其他合法组织均可报名参加竞拍。竞买人需缴纳参考价20%的参拍保证金至拍卖公司指定账户,拍卖成交价款缴纳至委托方指定账户,竞买不成交者的保证金在拍卖会结束后7日内不计利息全额退还。4、标的说明:此标的均以现状为准进行拍卖且没有保留价,本公司对展示标的的品质及瑕疵不作任何担保责任,移交时以当时现状为准,成交后买受人须在7日内办理完该标的的转移手续并承担相关税费,否则,保证金不予退还。

咨询电话:17704892715

鄂尔多斯市嘉诺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1月7日

## 清算公告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康和中医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150600MJ248022XE)于2023年11月3日经研究决定申报注销,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清算组组长:李占军 联系电话:18648383762)。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清算组申报债权。

特此公告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康和中医馆  
2023年11月7日

## 公告

呼和浩特青城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任秀玲与你单位劳动报酬、经济补偿、社会保险争议案件(新劳仲案字[2023]772号),因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材料。现定于2023年12月8日下午2时在呼和浩特市通道北街与快速路交汇处东南角(原呼运大院元福酒店楼)三楼仲裁庭开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院将作缺席裁决。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开庭后15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3年11月7日

## 公告

内蒙古康沁嘉药业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韩冰与你单位劳动报酬、社会保险争议案件(新劳仲案字[2023]857号);本院受理刘勇婷与你单位劳动报酬、社会保险争议案件(新劳仲案字[2023]867号),因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材料。现定于2023年12月8日上午9时在呼和浩特市通道北街与快速路交汇处东南角(原呼运大院元福酒店楼)三楼仲裁庭开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院将作缺席裁决。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开庭后15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3年11月7日

玉泉区桃李文苑小区  
办理分户寻人启事的公告

房屋买受人张民军称其向呼和浩特市金业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购买了位于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与创业街交汇处以东桃李文苑住宅C区5号楼3单元402号的房屋。

现相关部门拟依据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房地产遗留项目不动产登记的相关文件精神,依据房屋买受人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将上述房屋的不动产权证书办理到房屋买受人名下。

任何自然人、法人如对上述房屋的归属或房屋买受人有异议,均可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书面异议提交到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昭君路街道办事处桃李社区居民委员会。

联系地址:鼎盛国际东门南侧商业楼二楼桃李社区

联系电话:王永祥 15661210328

公告人:张民军  
2023年11月7日

## 公告

内蒙古美琳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王绍魁与你单位劳动报酬争议案件(新劳仲案字[2023]856号),因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材料。现定于2023年12月8日上午9时在呼和浩特市通道北街与快速路交汇处东南角(原呼运大院元福酒店楼)三楼仲裁庭开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院将作缺席裁决。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开庭后15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3年11月7日

## 减资公告

内蒙古峰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104MAC0CJDP35)经股东决定,拟将注册资本从50万元减至1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内蒙古峰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7日

## 公告

内蒙古慢游文旅国际产业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李龙与你单位劳动报酬、赔偿金、社会保险争议案件(新劳仲案字[2023]724号),因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材料。现定于2023年12月8日下午2时在呼和浩特市通道北街与快速路交汇处东南角(原呼运大院元福酒店楼)三楼仲裁庭开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院将作缺席裁决。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开庭后15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3年11月7日

## 拍卖公告

受有关单位委托,我公司定于2023年11月14日上午10时在中国拍卖行业协会网络拍卖平台(<http://paimai.cai123.org.cn>)拍卖以下标的:

废铁50.8吨,起拍价:121920元,含13%税金,整体打包拍卖,数量以实际提货为准。

说明:1、标的以存放现场现状为准,有意竞买者在参拍前需认真查验标的及相关手续,成交后买受人不承担瑕疵担保责任;2、竞买人办理网上报名手续时需上传:企业营业执照、再生资源回收回收证明、经营范围含金属废料和废屑加工处理、开户许可证、无行贿犯罪查询记录、法人授权委托书、有效身份证件及全额参拍保证金(打款单一并上传);3、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需与我公司签订《拍卖成交确认书》,并与委托方办理提货事宜,所涉及的装卸、运费、中拍平台软件使用费等相关费用及提货过程中发生的安全事故责任均由买受人自行承担;4、展示及报名日期从即日起至2023年11月13日15时

止;看货联系电话:15847069898 颜先生;报名联系电话:18604715785 霍女士;5、保证金存入账户:户名:内蒙古嘉得拍卖有限责任公司,开户行:中信银行呼和浩特大学东街支行,账号:8115601012200393011。

内蒙古嘉得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1月7日

## 公告

内蒙古米蜜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苏琛(呼劳人仲字[2023]1042号)与你单位劳动争议一案。

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院于2023年12月11日上午9时在本院2号仲裁庭(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东街87号奈伦国际B座1313室)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决。领取裁决书的期限为开庭后的20日之内,逾期不领取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2023年11月7日

## 公告

内蒙古铁甲消防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马迎德与你单位劳动报酬、经济补偿、赔偿金、社会保险案件(新劳仲案字[2023]710号),本院受理王卿卿与你单位劳动报酬、经济补偿、赔偿金、社会保险案件(新劳仲案字[2023]709号),因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根据《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办案规则》第二十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材料。现定于2023年12月15日上午9时在呼和浩特市通道北街与快速路交汇处东南角(原呼运大院元福酒店楼)三楼仲裁庭开庭,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本院将作缺席裁决。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请于开庭后15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决书,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  
2023年11月7日

## 遗失声明

新城区阮李食品经销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102MA7KUE7475)遗失公章和发票专用章,声明作废。

沈淑文(150102196312235027)购买锦秀嘉苑A区1号楼三单元五楼东户,遗失购房发票第二联,发票代码:015001900105,发票号码:00823731,金额:111955.00元,开票时间:2020年9月28日,声明作废。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佳源私房面馆营业执照副本遗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150691MA0QJ4CB1G,声明作废。

准格尔旗德利鑫运输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227361083997)公章遗失,声明作废。

王俊霞不慎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法院诉讼费专用票据第三联丢失,票据号码:0037466155,声明作废。

王祥不慎将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法院诉讼费专用票据第三联丢失,票据号码:0037247139,声明作废。

呼伦贝尔蒙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不慎将财务印章、密码器及公司名下各类相关支票全部遗失,声明作废。

玉泉区崔晋平副食经销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150104MAOPHB7QXN,公章丢失,声明作废。

鄂尔多斯市东兴煤业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6917566714966,遗失公司章程、财务章、法人名章及营业执照正副本现声明作废。

鄂尔多斯市东兴煤业窄台集运物流有限公司,遗失公司开户许可证,开户许可证编号:J2050002293801,账号:05365101040020351,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鄂尔多斯东胜支行。

李晓明(身份证号码:142724198312152715)在保全庄3号大厅3号摊位卖蛋糕,押金条丢失,金额30000元,特此声明。

张美兰将惠新苑公租房小区1号楼2单元804公租房合同遗失,合同号:GXC202110331,声明作废。

开鲁县富利华种植专业合作社于2023年9月1日将公章(编码:15050210022741)和法人章(杨瑞华,编码:15050210022742)丢失,声明作废。

刘畅《出生医学证明》,性别:女,于1996年4月30日在莫力达瓦达斡尔族自治旗尼尔基镇医院出生,父亲:刘文玉,母亲:连玉洁,声明作废。

不慎将徐金昊出生医学证明丢失,编号:1150085841,声明作废。

本公司(包头市美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因企业信息不够完善,现遗失营业执照,需要添加联络人,特此声明。

冯禹涵、马晶晶遗失呼和浩特市海巍地产有限公司于2023年9月2日开具的中海河山观澜意向金收据,票号:HSHW052023090206465,金额:5000元,声明遗失作废。

本人孟萌萌不慎将内蒙古巨华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丁香路国华锦绣园B5-1-1903房款(按揭)收据遗失,收据号:0022227,金额1060000元,日期2023年7月24日,声明作废。

呼和浩特市瑞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将车牌号:蒙ARA348(蓝色)营运证注销,营运证号:150106000836,特此声明。

呼和浩特市瑞安危险货物道路运输有限责任公司将车牌号:蒙ARA083(蓝色)营运证注销,营运证号:150101073869,特此声明。

2023年11月7日

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抱朴法律咨询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与内蒙古抱朴法律咨询有限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担保人、抵押人享有的主债权及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押合同和其他相关协议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内蒙古抱朴法律咨询有限公司。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特此公告通知各借款人、担保人、抵押人以及借款人、担保人、抵押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况的相关债权债务主体或清算主体。

内蒙古抱朴法律咨询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

序号	债权行	债务人	保证人	抵押人	本金	欠息(截止2023/07/20)
1	呼和浩特分行	包头市旭通煤炭运销有限责任公司	张海清、李占伟、全云龙、牛雅梅、李瑞东、李美丽、郭忠、藺芳娥、乔翠梨	鄂尔多斯市欣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李占伟、全云龙、郭忠	74,948,862.98	118,278,512.94

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联系人:秦经理,联系电话:13855259409,传真:0551-65380300;通讯地址:合肥市经开区金寨路与繁华大道交口国厚大厦47层。

内蒙古抱朴法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人:王经理,联系电话:15326044062;通讯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锦绣福源小区A区南门西南侧小二楼。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止转让基准日

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包括但不限于债务人、担保人、抵押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内蒙古抱朴法律咨询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抵押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抵押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

国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抱朴法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7日

(2023年7月20日)的贷款本息余额,借款人、担保人、抵押人应支付给内蒙古抱朴法律咨询有限公司的本息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抵押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计算(具体以生效法律文书支持为准)。

2.若借款人、担保人、抵押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承担清算责任。